

容诚专字[2020]230Z0829 号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精达股份”）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精达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精达股份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精达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精达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

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精达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精达股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贤中



2020 年 03 月 28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7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8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和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等四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共计268,096,51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4,638,063.23元，扣除发行费用10,468,097.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84,169,966.23元。前次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8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8月6日出具的会验字〔2014〕285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14年8月分别与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三家银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账户及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余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开发区支行	643001040010440	325,638,063.2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城中支行	34001668608053008685	330,000,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095860	330,000,000.00	-

2014年11月,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于2014年11月注销了上表所列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内结存的42.93万元利息收入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临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因此，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的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有关内容逐项对照，未发现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3月28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417.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8,41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9 年: 0.00 2018 年: 0.00 2017 年: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52,000.00	52,017.00	52,017.00	52,000.00	52,017.00	-	2014 年 11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	46,400.00	46,400.00	48,000.00	46,400.00	-	2014 年 11 月(注)
合计			100,000.00	98,417.00	98,417.00	100,000.00	98,417.00	-	

注: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将募集资金专户内结存的 42.93 万元利息收入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1	偿还银行贷款	注 1	不适用	-	-	-	-	注 2
2	补充流动资金	注 1	不适用	-	-	-	-	注 2

注 1：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均不存在产能利用率指标计算，因此该指标不适用。

注 2：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升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名称、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容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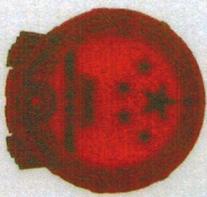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出具验资报告；代理记账、纳税申报、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19 年07 月26 日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1869**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证书号：18

发证时间：2021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2022年七月 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证书编号: 340100030120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04-25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郑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01197910100635
 Identity card No.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证书防伪印章
2011年05月11日

证书编号: 110100320079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09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郑昊中(110100320079)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郑昊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9-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824197609212818
Identity card No.